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对政府工作进行调查研究的通知

苏政办发[2004]98号 2004年9月29日

省各有关委、办、厅、局,省各有关直属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做好当前各项工作,省政府决定,分专题对政府当前工作进行调查研究。调查研究要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把当前和长远结合起来,努力增强指导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调研工作由省政府领导同志牵头,省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明确责任、加强协调、密切配合,确保取得实效。

一、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

省政府领导:梁保华

牵头部门:省发展改革委

参与部门:省经贸委、农林厅、国土资源厅、环保厅、科技厅、统计局、研究室,人行南京分行

二、深化改革

省政府领导:蒋定之

牵头部门:省发展改革委

参与部门:省编办,省经贸委、人事厅、文化厅、卫生厅、教育厅、监察厅、国资委、研究室

三、编制能源建设规划

省政府领导:蒋定之

牵头部门:省发展改革委

参与部门:省经贸委,省电力公司

四、增加农民收入

省政府领导:黄莉新、陈宝田

牵头部门:省农林厅

参与部门:省扶贫办,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劳动保障厅、外经贸厅、水利厅、海洋渔业局、供销社、中小企业局、农业资源开发局

五、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省政府领导:张桃林

牵头部门:省科技厅

参与部门:省经贸委、外经贸厅、信息产业厅、教育厅

六、加快发展服务业

省政府领导:李全林

牵头部门:省经贸委

参与部门: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建设厅、交通厅、国税局、地税局、工商局、旅游局、物价局,人行南京分行

七、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问题

省政府领导:王湛

牵头部门:省民政厅

参与部门:省扶贫办,省财政厅、劳动保障厅、农林厅、交通厅、教育厅、卫生厅,省总工会、残联

八、加强土地资源管理利用

省政府领导:吴瑞林

牵头部门:省国土资源厅

参与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交通厅、水利厅、建设厅、教育厅、外经贸厅

九、社会就业保障

省政府领导:吴瑞林

牵头部门:省劳动保障厅

参与部门:省工商局、财政厅、人事厅、教育厅、农林厅、国税局、地税局、统计局

十、提高开发区建设水平

省政府领导:张卫国

牵头部门:省外经贸厅

参与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国土资源厅、建设厅

十一、加快生态省建设

省政府领导:何权

牵头部门:省环保厅

参与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国土资源厅、水利厅、建设厅、农林厅、林业局

十二、努力化解社会不稳定因素

省政府领导:蒋定之、何权

牵头部门:省信访局

参与部门:省公安厅、人事厅、建设厅、国土资源厅、教育厅、劳动保障厅、国资委

十三、社会事业建设

省政府领导:王湛

牵头部门:省政府办公厅

参与部门: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教育厅、卫生厅、文化厅、民政厅、建设厅、体育局、机关事务管理局